

0009640

辽宁省人民政府土地批件

辽政地字[2011]2376 号

关于本溪市溪湖区实施乡级规划批次用地的批复

本溪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本溪市溪湖区 2011 年度第六批次用地的请示》（本政土字[2011]80 号）收悉。现将有关问题批复如下：

一、同意将溪湖区农用地 5.7032 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同时征收火连寨镇上堡村园地 0.5318 公顷、农村道路 0.0334 公顷、未利用地 0.0115 公顷、下堡村林地 3.3964 公顷、草地 0.4027 公顷、宅基地 0.0333 公顷，使用明山林场国有林地 1.3389 公顷，合计批准建设用地 5.7480 公顷，作为溪湖区实施乡级规划建设用地。

二、严格依法履行批后实施程序，按照征收（使用）土地方案及时足额支付补偿费用，切实安排好被用地单位群众的生产和生活。补偿不落实的，不得强行使用土地。

三、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具体项目提供土地。

四、依据有关规定，满两年未实施具体征地或用地行为的，本批件自动失效。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主题词：城乡建设 土地 批复

抄送：国家土地督察沈阳局

省国土资源厅

印发 8 份

2011 年 12 月 23 日印发

征 地 公 告

溪政地告字[2011]11 号

为实施本溪市溪湖区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建设规划，依法将溪湖区火连寨镇上堡村、下堡村集体土地征收为国有土地。现将经批准的征收土地方案内容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批准机关及用途：

批准机关：辽宁省人民政府

批准文号：辽政地字[2011]2376号

批准时间：2011年12月23日

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二、征收土地位置：

溪湖区火连寨镇上堡村、下堡村（部分土地）

三、征收土地权属、地类、面积及补偿标准

征收溪湖区火连寨镇上堡村 0.5767 公顷、下堡村 3.8324 公顷，具体情况如

位置	地类名称	征地面积 (公顷)	区片 (类)	地价 (万元/公顷)
上堡村	农用地	0.5652	I	105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0.0115	I	84
下堡村	农用地	3.7991	I	105
	建设用地	0.0333	I	105
	未利用地			
	合 计	4.4091		

四、征地安置方式：

本次征地的安置方式按照《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征地区片地价的通知》（辽政办发[2010]2 号）和《关于公布辽宁省征地区片地价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10]16 号）执行。

特此公告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征地补偿安置公告

本国土溪潮告字[2011]02号

为实施本溪市溪湖区市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建设规划，依法将溪湖区火连寨镇上堡村、下堡村集体土地征收为国有土地。根据辽宁省人民政府《辽政地字[2011]2376号》文件批准，现就征地补偿安置协议主要内容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位置、地类、面积：

位置：溪湖区火连寨镇上堡村、下堡村

地类：园地、林地、农村道路、草地、建设用地、未利用地

面积：14.5173公顷

二、区片地价的标准、数额、支付对象、支付方式

标准：园地、林地、农村道路、草地、建设用地 105 万元/公顷；未利用地 84 万元/公顷

数额：6032985 元

支付对象：应被安置的农业人口

支付方式：货币

三、本次征地安置方式：货币补偿安置和社会保险安置

四、提出意见及听证权利

自本公告张贴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溪湖区火连寨镇上堡村、下堡村被征村村民对上述公告的用地补偿安置协议签订是否履行民主程序、协议的内容是否符合法律规定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向本溪市国土资源局溪湖分局提出具体意见。联系方式：地址：溪湖东路 111-1 栋 5 号、邮编：117000、联系电话：5803092）。在此期限内可就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方案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意见或听证申请的，视为放弃权利。

特此公告。

本溪市国土资源局溪湖分局



征（拨、占）用土地协议书

征（拨、占）地单位：溪湖区火连寨镇上堡村、下堡村

征（拨、占）地承包单位：本溪市国土资源局溪湖分局



辽宁省土地管理局制

承(受、占)地承 包单位		本溪市国土资源局溪湖分局						
承(受、占)地 单位		溪湖区火连寨镇上堡村						
承(受、占)地 基本情况	(征 拨、 占) 地前	总农业人口 人, 其中农业劳动力 人, 总耕地面积 公 顷, 人均耕地 公顷/人 劳均耕地 公顷/人						
	征 地 后	总耕地面积 公顷, 人均耕地 公顷/人 劳均耕地 公顷/人						
承(受、占)地总 面积 (公顷)	小 计	土 地 类 别						
		旱地	水田	果园	林地	农村 道路	建设 用地	未利 用地
	0.5767			0.5318		0.0334		0.0115
安置费		动迁房屋			平方米			
安 置 费 余 劳动力	其 中				乡(镇)村企业安置 人			
					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安置 人			
					全民所有制单位安置 人			
					农业自身安置 人			
					自谋职业安置 人			

征地总费用(元)		898029.00 元		
其中	区片地价	603120.00	耕地开垦费	
	有偿使用费	276816.00	征地管理费	18093.00

区片地价综合标准:

农用地、建设用地 105 万元/公顷 未利用地 84 万元/公顷

区片地价: 征地公顷数 $\times$ 区片地价综合标准

果园: $0.5318 \text{ 公顷} \times 1050000 \text{ 元/公顷} = 558390.00 \text{ 元}$

农村道路: $0.0334 \text{ 公顷} \times 1050000 \text{ 元/公顷} = 35070.00 \text{ 元}$

未利用地: $0.0115 \text{ 公顷} \times 840000 \text{ 元/公顷} = 9660.00 \text{ 元}$

小计: 603120.00 元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times$ 补偿计算基数

$0.567 \text{ 公顷} \times 480000 \text{ 元/公顷} = 276816.00 \text{ 元}$

耕地开垦费: 耕地面积 $\times$ 补偿计算基数

征地管理费: 区片地价 $\times 3\%$

$603120 \times 3\% = 18093.00 \text{ 元}$

总计: 898029.00 元

征(拨、占)地承包 单位	本溪市国土资源局溪湖分局				
征(拨、占)地 单位	溪湖区火连寨镇下堡村				
征(拨、占)地前	总农业人口 人, 其中农业劳动力 人, 总耕地面积 公顷, 人均耕地 公顷/人 劳均耕地 公顷/人				
征(拨、占)地后	总耕地面积 公顷, 人均耕地 公顷/人 劳均耕地 公顷/人				
征(拨、占)地小计	土 地 类 别				
	牧草地	林地	农村道路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3.8324	0.4027	3.3964	0.0333	
动迁房屋	人	平方米			
安 置 渠 道 劳 动 力	其 中	乡(镇)村企业安置			人
		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安置			人
		全民所有制单位安置			人
		农业自身安置			人
		自谋职业安置			人

征地总费用(元)		5968309.00 元		
区片地价	4024020.00	耕地开垦费		
有偿使用费	1823568.00	征地管理费	120721.00	

区片地价综合标准:

农用地、建设用地 105 万元/公顷 未利用地 84 万元/公顷

区片地价: 征地公顷数 $\times$ 区片地价综合标准

农 地: 3.3964 公顷 $\times$ 1050000 元/公顷 =3566220.00 元

农 地: 0.4027 公顷 $\times$ 1050000 元/公顷 =422835.00 元

建设用地:0.0333 公顷 $\times$ 1050000 元/公顷 =34965.00 元

小计: 4024020.00 元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times$ 补偿计算基数

3.7991 公顷 $\times$ 480000 元/公顷=1823568.00 元

耕地开垦费: 耕地面积 $\times$ 补偿计算基数

征地管理费: 区片地价 $\times$ 3%

4024020 $\times$ 3%=120721.00 元

总计: 5968309.00 元

（表、占）地单位意见：



于忠海



代表：（公章）

年 月 日

（表、占）地单位上级主管机关意见



代表：（公章）

年 月 日

（表、占）地承包单位意见：



代表：（公章）

2011 年 9 月 30 日

征（拨、占）用土地协议书

征（拨、占）地单位：明山区林场



征（拨、占）地承包单位：本溪市国土资源局中心城区分局



辽宁省土地管理局制

（承、占）地承		本溪市国土资源局中心城区分局					
（承、占）地		明山林场					
（征、占）地	（征、占）地前	总农业人口 人，其中农业劳动力 人，总耕地面积 公顷，人均耕地 公顷/人 劳均耕地 公顷/人					
	（征、占）地后	总耕地面积 公顷，人均耕地 公顷/人 劳均耕地 公顷/人					
（小计）	土 地 类 别						
	旱地	水田	果园	林地	农村道路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1.3389			1.3389			
		动迁房屋			平方米		
其中	其	乡（镇）村企业安置					人
		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安置					人
		全民所有制单位安置					人
		农业自身安置					人
		自谋职业安置					人

征地总费用(元)	2090692.00 元		
区片地价	1405845.00	耕地开垦费	
有偿使用费	642672.00	征地管理费	42175.00

区片地价综合标准:

农用地、建设用地 105 万元/公顷 未利用地 84 万元/公顷

区片地价: 征地公顷数×区片地价综合标准

地: 1.3389 公顷×1050000 元/公顷 =1405845.00 元

小计: 1405845.00 元

地上附着物:

新增开发基金: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补偿计算基数

1.3389 公顷×480000 元/公顷=642672.00 元

小计: 642672.00 元

耕地开垦费: 耕地面积×补偿计算基数

征地管理费: 区片地价×3%

1405845×3%=42175.00 元

小计: 42175.00 元

总计: 2090692.00 元

建设单位意见:



代表: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上级主管机关意见



代表: (公章)

年 月 日

承包单位意见:



代表: (公章)

2011年9月30日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编制机关（公章）：本溪市国土资源局溪湖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11年11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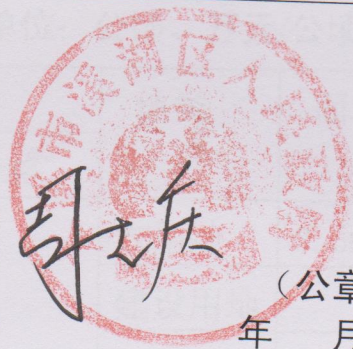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溪湖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溪湖区 2011 年度第六批次用地		
申请用地面积		5.7480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5.7147
二、土地利用现状	地类 \ 权属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5.7480	1.3389	4.4091
	(一) 农用地	5.7032	1.3389	4.3643
	其中	耕地		
		农村道路	0.0334	0.0334
		果园	0.5318	0.5318
		牧草地	0.4027	0.4027
		林地	4.7353	1.3389
	(二) 建设用地	0.0333		0.0333
	(三) 未利用地	0.0115		0.0115
三、批次城市新增建设用地	拟开发区、块名称或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K51G063059 K51G063060		5.7480	工业用地

填表人：赵杰娣

县(市)人民政府 审查意见	 主管领导 (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市(地、州)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主管领导 (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市(地、州) 人民政府 审查意见	主管领导 (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备 注	

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公顷、万元

村		区片综合地价标准		地类	面积	实际补偿标准
村	村	区片类别	区片价格			
上堡村	上堡村	I	105	农用地	0.5652	105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0.0115	84
下堡村	下堡村	I	105	农用地	3.7991	105
				建设用地	0.0333	105
				未利用地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其它补偿费用						
征地总费用				462.7140		
其中：社会保障费用						
需要安置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安置途径				安置人数		
社会保险安置						
货币安置						
农业安置						
其它途径						

使用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 公顷、万元/公顷、万元

安置单位		区片综合地价标准		地类	面积	实际补偿标准
村	区片类别	区片价格				
泰山林场	I	105	农用地	1.3389	105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安置补偿费用						
征地总费用			140.5845			
其中：社会保障费用						
需要安置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安置途径			安置人数			
社会保险安置						
货币安置						
农业安置						
其它途径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农用地转用面积			
权属 地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5.7032	1.3389	4.3643
其中：耕地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计划指标的年度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		5.7032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填表人：赵杰娣